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吳宜娟

電話：03-3322101分機7582

電子信箱：06518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0003341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00033413_ATTACH1.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辦理教育部「110年師訓班學員聽障教育外埠參訪研討會」實施計畫1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0年4月15日南大視訓字第1100005906號函辦理。

二、本案辦理資訊如下：

(一)時間：110年5月26至5月28日(星期三至星期五)計3日。

(二)地點：臺中市立啟聰學校、財團法人雅文兒童聽語文教育基金會、臺北市立啟聰學校、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三)參加對象：

- 1、曾參與臺南大學聽障師資培訓學分班之學員(暑期班學員優先)
- 2、公私立高中、國中、小、幼兒園現職特教教師
- 3、公私立高中、國中、小、幼兒園現職普通班教師(班上有聽障生優先)



三、倘欲報名者，請於110年4月22日上午8時至110年5月30日止，將報名表以傳真或郵寄方式向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報名(傳真：06-2137944)，確定名單於110年5月5日公告於該校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網頁(<http://www2.nutn.edu.tw/vhc/>)，若有任何疑問洽詢該校毛亭方小姐、周芷仔小姐(電話：06-2138354)。

四、檢附旨揭實施計畫1份，亦可至本市特殊教育資源網(<https://special.tyc.edu.tw/>)-特殊教育科-最新消息區下載參閱。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本市各私立幼兒園

副本：

